

吴忠市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汇总吴忠市人民政府、5 个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吴忠”——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wuzho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联系。地址：吴忠市行政中心（邮编：750003，电话：0953-2039339；传真：0953-2039309；电子邮箱：wzzwgk@163.com）。

一、概述

2016 年，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以及《宁夏回族自治区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文件精神，紧紧围绕深化政府自身建设要求，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体制机制，注重突出重点，狠抓工作落实，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进一步增强了政府公信力，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

(一) 加强工作基础建设。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制定下发了《关于调整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吴政办发〔2016〕60 号），明确了政府市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政府各组成部门（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在五市率先成立了政务公开专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 2 名，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了《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吴政办发〔2016〕79 号）等文件，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研究及部署。各县（市、区）政府、政府部门和乡镇也成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下发相关制度办法，将政府信息公开摆在与经济建设同等重要的位置，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目前，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网络健全，真正形成了各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方方面面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增强了工作合力，为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二是强化制度建设。先后制定了《吴忠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吴忠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过错责任追究

办法（试行）》、《吴忠市政府信息发
布协调制度（试行）》、《吴忠市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制度（试行）》、



《吴忠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制度（试行）》、《吴忠市
澄清虚假或不完整信息工作办法（试行）》、《“中国·吴忠”
门户网站群管理工作办法（征求意见稿）》、《吴忠市政务公开
保密审查制度》、《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
通知》、《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制度》、《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机制的通知》、《吴忠市政
务公开工作制度办法》，强化了政府信息工作机制保障。

三是强化宣传培训。市级先后召开 2 次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



认真组织学习了《条例》和《宁夏回
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及
国家、自治区有关政策文件精神，参

加培训人数达 150 人次，组织 3 名工作人员赴北
京参加全区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切
实提高了我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



四是强化督查检查。制定了《关于印发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
考核细则的通知》，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县（市、区）、
市直部门、单位综合考核当中，先后 2 次对青铜峡、利通区、盐
池县及部分区直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进行了检查，并对各单

位网站公开进行普查，进一步规范了各级各部门信息公开程序、步骤、方式，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二）强化公开平台运行建设。一是突出政府网站建设。

先后投入财政专项资金 400 万元建设吴忠市政府门户网站和电子政务平台软、硬建设，并于 3 月底上线运行。2016 年 10 月份，又重新改版升级了市政府门户网站，科学设置了五大类 120 项子栏目，增加了



政务公开、政民互动、公共服务、政策解读、新闻发布会、书记和市长信息、“权责”清单、“双公示”、政务微博、微信等服务栏目，首页中增添了“扩大开放”、“双



创”等 13 个专题专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其中，政务公开工作专栏部分共设立 48 个子栏目，包括及时更新的公开指南、公开目录、公开年度报告、依申请公开、规划计

划、人事信息、统计数据等信息，全年政府及其政府部门均能在信息公开专栏中及时、准确发布本单位的重点信息。

二是突出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将政务服务体系纳入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范畴，整合资源做大市级政务服务中心，全面建成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51890”便民服务“三位一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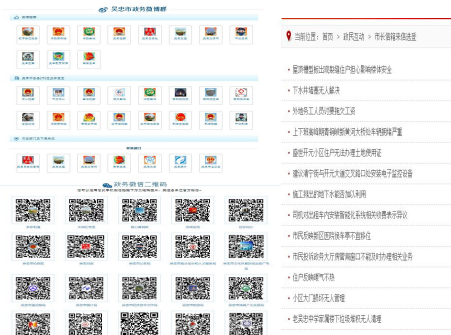
平台，进驻中心的窗口单位达到 42 个（其中市级常驻窗口单位 28 个，综合代办窗口单位 8 个，利通区政务服务窗口单位 6 个），



窗口工作人员达到 160 余人，每年办理审批服务事项 100 余万件，提前和

按时办结率接近 100%。作为全区“政务云”项目建设试点市，我市配合自治区做好“政务云”项目建设，形成覆盖全市的四级电子政务网络。开通吴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研发了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管理平台，在全区率先实现了从招标项目申请、受理、交易、公示等信息全部在网上进行。

三是突出政府新闻发布会、政府热线电话、政策解读、政府公报及各类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平台建设。今年以来，全市共召开



各级新闻发布会 11 场次，政府热线共接收电话投诉事项 260 项，其中电话直接回复解决的 221 件，办结率 100%；以记录单形式记录 39 件，办结 37 件，办结

率为 94.9%，其余正在协调处理中。发布自治区、吴忠市各类政策解读 264 篇。建立了市政府微博、微信矩阵，公布政务微博、微信 19 个，移动客户端 1 个，市长信箱、政务微博累计接到群众反映问题 100 件，回复 100 件。转载国家、自治区政府网站政策解读，方便群众随时获取。

四是突出图书馆、档案馆等公开平台建设。在市图书馆、档案馆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数字服务平台，向社会公众提供查阅服务。目前，全市设立市级公开信息查阅点 30 个，各县（市、区）也充分发挥图书馆、档案馆等便民查阅点作用，让不同层次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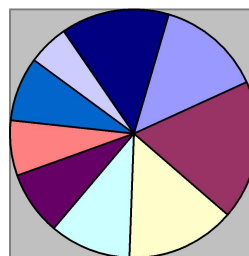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2016 年，全市获取政府信息总数为 68451 条，其中：主动公开 68326 条，占 99.8%；依申请公开 25 条，占 0.04%；不予公开 100 条，占 0.15%。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类别

全市各级各部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类别主要包括：机构职能类信息占 14%；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占 20%；规划计划类信息占 13%；行政许可类信息占 11%；重大建设项目、为民办实事类信息占 7%；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占 7%；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占 7%；科教文卫类信息占 7%；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占 5%；其它类信息占 15%。



■	机构职能类
■	政策规范性文件类
□	规划计划类
□	行政许可类
■	重大建设项目、为民办实事类
■	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
■	科教文卫类
■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
■	其他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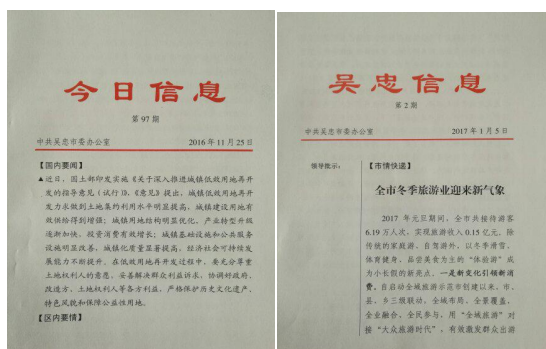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

1、政府网站。充分发挥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全市各级各部门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25145 条。

2、政府公报。充分发挥国务院、自治区政府公报发布政府信息权威性和标准文本作用，核实自治区政府公报在吴忠的投递信息，确保基层群众通过政府公报获取政府信息。

3、政府信息。借助《吴忠信息》、《今日信息》、《要情专报》等政府信息渠道，加大相关信息的宣传力度。2016 年，全市编发

《吴忠信息》168 期 520 条，《今日信息》108 期 650 条，《要情专报》49 期 49 条。



4、“两微一端”。全市通过微信、微博和客户端公开各类信息 3 万余条。其中微信信息 15945 多条，微博信息 13132 多条，客户端信息 1000 多条。

5、公开查阅点、各类媒体、新闻发布会。市、县（市、区）两级设立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点 30 个，发布信息 784 条。对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重大事件通过吴忠日报、吴忠电视台新闻媒体进行公开，累计公开信息 897 条，重要信息通过新闻发布会发布，累计公开信息 11 条。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积极开展“权力清单”编制



工作，目前“权力清单”已向社会公布，保留 2919 项行政权力，取消、下放、暂停行政权力事项 265 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市本级行政审批办结时限压减 10%，事项压缩 20%。在全区率先实行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一照一号”的商事登记制度和“国地税一体化”联合办税，减少了办事流程，提高了办事效率；“三规合一”、“多规融合”并联审批改革稳步推进。我市被列为全国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城市。

（二）推进财政预算决算和公共资金公开。及时公开经本级人大审议通过的财政预算、决算报告及地方财政收支情况、财政转移支付情况，有步骤地将“三公经费”支出信息公开。全面推行财政行政许可和审批事项公开，公开财政业务流程和办事程序。

年份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2015	1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6	1100000000.00	1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公开各类社保基金、住房公积金等社会公共资金年度收支情况，加大社会公共资金公开力度。及时公开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以及“三农”等方面的财政专项支出信息。

（三）推进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借助吴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和吴忠政府网上集中公开交易公告 28 条、结果公示 29

条、变更信息 13 条，没有发生履约情况，资格审查信息、成交信息、履约信息以及有关变更信息等。建立了市级行政机关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制度并集中排查。对全市各具体执收单位在收费场所公示有关信息进行了相关排查，并进行了结果公示。在市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示市属国有企业基本信息 3 条、重大运营信息 2 条、重大资产变动信息 4 条、监管信息 2 条。



(四) 推进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加大保障性住房分配信息公开力度，主动公开保障性住房政策法规、建设设计、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总投资、年度计划投资、累计完成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开工项目、开工套数、工程进度、竣工套数、基本建成套数、配租配售套数、剩余房源、审核通过的情况和退出信息。

(五) 推进市场监管信息公开。制定印发了《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吴忠市 2016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和《吴忠市 2016 年双随机抽查工作市场主体及执法人员抽取的实施意见》，建立了“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市场主体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及“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示双随机抽查结果。截止目前，共对近 975 家市场主体实施



了双随机抽查，公示率达 100%。加大保健食品、药品行政审批、执法检查、案件处理等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定期将许可审批事项、药品行政执法案件以及各类收费项目的依据、标准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开。截止目前，全市累计公开生产安全和食品安全信息 115 条。

（六）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推进重点流域地表水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结果等信息的公开，及时通报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分配及落实情况，县（市、区）政府环境保护工作年度考核工作情况，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结果等相关信息。2016 年，全市各类媒体刊发环保类新闻报道 890 条，编发环保信息简报 120 期，发布环境质量信息 12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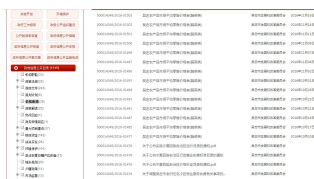
（七）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公开。市政府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构建长效机制，出台了《吴忠市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办法》、《吴忠市安全生产预警制度》。加强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发布政府采取的事故处置举措、抢险救援进展。

在网站上建立事故通报专栏，将吴忠市发生的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在网站上公布，加大安全生产预警公开力度。2016 年，全市共发布各类安全生产信息 27 期。

（八）推进价格和收费信息公开。进一步推进价格和收费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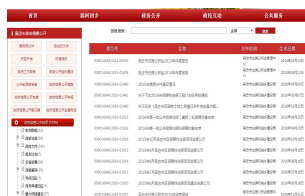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1	...	...	...
2	...	...	...
3	...	...	...

息公开，将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项目、标准和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

情况，国家和自治区制定的价格政策和价格临时干预措施的内容目录及时公布。在切实做好政府定价目录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公开工作的同时，重点抓好涉及教育、交通运输、农民负担、医疗、房地产市场等民生领域价格和收费监管信息的公开工作。2016年，全市受理价格政策咨询和违法行为举报 560 余件，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0 件，价格投诉回复率 100%，举报办结率 100%。

（九）推进征地拆迁信息公开。以服务棚户区改造、廉租房



序号	项目名称	征收范围	补偿标准
1	...	...	...
2	...	...	...
3	...	...	...

建设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推进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利用宣传栏、电子屏等方式及时发布房屋征收补偿政策法规、房屋征收

告知公告、征收决定、征收决定公告、补偿安置方案等信息。通过现场张贴、发放到户等形式向公众主动公开房屋征收补偿安置信息。在房屋征收实施工作办公场所，开辟专门的公示栏公布房屋征收的有关信息。

（十）推进以教育为重点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进一



步扩大高校招生信息公开范围。及时公开普通高等学校招收艺术特长生办法、学生资助政策及资助动态。重点公开卫生行政审批结果、疾

病预防管理、医师资格考试、卫生行业相关人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妇幼保健卫生等信息。及时发布研究成果、科技评审成果奖励、科技计划项目、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等相关情况。2016 年，全市公共各类企事业单位信息 2000 余条。

（十一）推进扶贫工作信息公开。建立县、乡（镇、街道）、村三级扶贫公告公示制度，集中公开扶贫政策、扶贫资金、项目安排、扶贫成效、贫困退出等方面的信息，多渠道及时公开财政、教育、产业、金融、劳务、社保兜底等扶贫政策及扶贫人口等情况，公开扶持资金和互助资金的使用，产业、民生、基础设施项目安排和实施等信息 200 多条。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with a red header and a table of information. The table has multiple columns, including what appears to be dates and names of projects or locations. The text is small and difficult to read, but it represents a list of publicized poverty alleviation data.

退

（十二）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围绕受众群体，有针对性地开展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公开工作，公开了全市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城乡低保对象人数、特困人员人数、低保标准、补助水平、资金支出等情况 345 条。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定期发布全市自然灾害核定灾情、救灾工作进展、救灾资金物资调拨使用等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with a red header and a table of information. The table has multiple columns, including what appears to be dates and names of projects or locations. The text is small and difficult to read, but it represents a list of publicized social assistance data.

（十三）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充分利用市政府门户网站、吴忠日报社、吴忠电视台、公开栏以及人力资源交易中心公开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及其有关补贴申领条件、申领程序及招录信

息和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2016 年，全市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847 条。

(十四) 推进决策公开。修订完善了《吴忠市政府工作规则》、



《吴忠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市人民政府重大事项提请市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策制度》，对市政府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程序进

行了进一步规范。建立重要决策听证制度，对涉及群众切实利益，关注度比较高的决策实行听证制度，广泛征求、吸收群众意见，有效地促进了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2016 年，全市通过政府网站等平台向社会公布草案、意见 32 条，其中涉及重大民生决策 26 条。通过吴忠日报社、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三重一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为民办实事信息 176 条。

五、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申请及办理情况

制定下发了《吴忠市关于进一步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明确规定了依申请公开的程序、内容、相关法律法规等，为开展此项工作提供了遵循。2016 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246 件。其中按受理方式分，电话受理 221 件、书面受理 25 件；按照内容分，主要侧重于政策咨询、征地拆迁、民生实事等方面，其中政策咨询占比 40%、征地拆迁 15%，民生实事 30%，其他占 15%。依申请办结数 25 件，按时办结数 24 件，延

时办结数 1 件；申请答复数 25 件，同意公开 25 件，部分公开 0 件，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0 件。

（二）收费情况。

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全部实行免费。

六、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等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开始政策解读专栏，按照“谁出台谁解读”的原则，由政策制定主管部门和政府主管领导就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目的和具体要求进行集中解读，共公示中央、自治区及我市“农业十条”、“旅游十条”等政策解读 21 篇。建立了《吴忠市政务舆情回应制度》，加大政府舆情回应工作，2016 年，全市接听市长热线 200 余次，受理市长热线反映问题 46 件，回复率 100%，满意率超过 98%；受理书记、市长信箱反映问题 34 条，回复 31 条，回复率 91.1%，通过回应百姓舆情，促进了干群之间沟通理解，达到了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目的。

七、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6 年，全市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数量 2 件，行政诉讼数量 2 件，都及时依法进行了答复。

八、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6 年，市政府承办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议案 2 件、建议 67 件，内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2016 年底前

已全部办理或答复完毕。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全部向市人大代表进行了公开。

市政府承办市四届政协三次会议代表提案 204 件，2016 年底前已全部办理或答复完毕。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全部向市政协委员进行了公开。

九、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2016 年，全市承担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专门机构有 113 个，具体承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398 人，其中：专职人员 56 人，兼职人员 342 人。全市各级行政机关纳入财政预算的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共 22.5 万元。

十、存在的问题及 2017 年工作思路

2016 年，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离自治区党委、政府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部分县（市、区）和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还不够到位。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方式还需进一步充实扩展，各级齐抓共管推进的力度还有差距，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分类不够准确等情况依然存在。四是信息公开与信息需求不对称，政府信息公开的便民性还需进一步提高。五是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岗位变动频繁，且多为兼职人员，工作缺乏连续性，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六是资金投入不足，硬件跟不上需求，维护费用没有纳入到财政预算。

2017 年，我们将着力抓实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认清新形势把握新要求，加强对政府公开信息的梳理更新，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标准目录和公开指南，不断充实丰富公开内容和创新公开方式。二是加强领导，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重点抓好全市行政审批、财政预算和“三公经费”、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大吴忠政府门户网站建设力度，优化申请处理流程，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高申请处理效率，确保政府信息完整、规范、准确。四是继续加强宣传和信息公开渠道建设。进一步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充分发挥各新闻媒体、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群众获取信息的载体和场所作用，健全和完善政府门户网站建设，不断拓展公开渠道。五是进一步加强工作力量，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有序开展。

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5 日